

2021 屏東縣海洋創生永續徵文比賽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:鼓勵青年學子親海知海愛海，提倡多元海洋觀光活動尋找靈感，特以舉辦以海洋為主題之海洋創生永續徵文比賽，觀光海洋可同時將海洋之美紀錄，鼓勵民眾參與海洋活動，發揮巧思創作海洋文稿作品。藉以思考海洋與人的意義以及對海的認識。提升海洋文化風氣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海洋委員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、屏東縣海洋及漁業事務管理所

四、承辦單位：大仁科技大學

五、徵文對象、內容提要及獎項

(一)徵文對象：全國各大專院校在學學生

(二)徵文內容提要：題目自訂，內容必須與「海洋永續」有關。

(三)徵文型式：以散文為限，字數 600~2,000 字以內

(四)獎項：第一名(一位)：每位 10,000 元獎金及獎狀一紙。

第二名(一位)：每位 7,000 元獎金及獎狀一紙。

第三名(一位)：每位 5,000 元獎金及獎狀一紙。

佳作(七位)：每位 2,000 元獎金及獎狀一紙。

六、投件日期：收件/截稿日期:即日起至 2021 年 09 月 30 日 24:00 截止

七、投稿須知

(一)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

(二)請輸入網址進行線上報名或掃描下方 QR CODE 並以 **PDF 檔** 格式上傳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2rz1rO>

QR CODE:



八、投稿作品格式：

格式說明	項目
(一)版面設定	1.版面大小：A4 直式橫書 2.上下左右邊界：均為 2.5 公分 3.頁碼：頁尾置中 4.字體：中文標楷體
(二)標題格式	1.行距：單行間距 2.前、後段距離：0.5 列（以示段與段之間的區隔） 3.字體：16 號字（加粗）並加《》符號
(三)內文格式	1. 行距：固定行高，行高：20pt 2. 字體：14 號字
(四)字數	600~2,000 字檔案格式

九、評審方式

(一)採初審、複審兩階段。

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審工作。

(二)得獎名單預定於 2021 年 10 月 15 日公佈；頒獎時間另行通知。

十、評分標準

(一)散文內容與題目是否相符(10%)

(二)散文內容與結構(40%)

(三)文辭表達流暢性(30%)

(四)創意與感動(20%)

十一、 注意事項

(一)參賽作品上不得標註姓名、筆名或印製任何可資辨識作者身分之記號、符號、圖像或文字。

(二)參賽作品限未曾獲獎、未曾出版、未曾在任何報章雜誌、虛擬媒體(包括網站、部落格、Facebook、BBS 等網路媒體)發表或公開展示者；參賽作品不得有抄襲情事；得獎名單公佈之前，不得重複投稿其它文學獎及媒體刊物。違反上述規定者，取消參賽資格，已得獎者，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已頒授之獎項，主辦單位並得對違反人求償專輯銷毀及修正印製之費用。

(三)各組得獎作品，主辦單位保有任何形式(如外語翻譯、中文繁簡字版、數位化、公佈上網、光碟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)推廣、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，不另外支付酬勞或版稅，但各作者仍享有其著作財產權。

(四)所有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，自公佈得獎日起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
(五)得獎獎金應依所得稅法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規定扣繳所得稅〈本國人士 10%，外籍人士 20%〉及健保補充保費，稅額未達 2,000 元者免扣繳。

(六)凡參加比賽，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違反本簡章相關規定者，不列入評審，得獎作品如經檢舉屬實，取消該獎位，並追回已領取之獎項，其涉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(七)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(包括規格不符)

(八)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公布。

(九)若為得獎作品，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項，獎項不予遞補。

(十)聯絡人：吳先生，電話：08-7624002#2810

E-mail：eetajen@gmail.com

LINE ID: 0970233322